

# 从语言情境性看语义学概念“真”的界定

綦 婧

(哈尔滨理工大学 哈尔滨 150080)

**摘要:**以语言哲学相关研究为视角,考察语义研究发现,语言情境不但决定命题真值的判定,还决定着“真”概念的界定。研究表明,在形式语言层面,“真”意味着与我们的逻辑知识和数学知识等不相矛盾或不相背离;在自然语言层面,“真”表示命题描述的可能事态符合特定可能世界(如现实世界)的具体情况;在元语言层面,“真”体现为语言系统内部的融贯性或不同语言系统之间的相通性。

**关键词:**语言情境性;语言哲学;语义学;真

中图分类号: H05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0100(2016)06-0010-4

DOI 编码: 10.16263/j.cnki.23-1071/h.2016.06.003

## A Study on Definition of Semantic Concept “True” from Language Situationality

Qi Jing

(Harbi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Harbin 150080, China)

Semantic studie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hilosophy of language show that language situationality not only decides the truth judgment of proposition, but also determines definition of the core term “true”. This paper suggests that, on the formal language level, “true” means neither oppose nor disobey to the logic and math knowledge that we have. On the natural language level, “true” shows the conformation between the possible state of affairs which is described by propositions and the specific situations of the possible worlds (such as the real world). On the meta language level, “true” suggests the coherence of language system or the communication between different language systems.

**Key words:** language situationality; philosophy of language; semantics; true

### 1 情境转向中的语义学研究

卡尔纳普和塔斯基等人认为,语义学研究主要关注意义的形式理论;语义可以脱离语境获得独立性,句子在语义层面可以表达完整命题,语义可以从语言使用中抽象出来。受指称论的影响,形式语义学通常认为,词的意义即词指称的对象,命题意义即命题的真值,这一观点体现语义研究最简化的思想(王路 2016: 21)。

然而,随着日常语言学派逐渐壮大,这一研究传统开始松动。一些学者认识到语境普遍存在并对语义产生深刻影响,从而站在语义研究最简化的对立面,开始讨论自然语言的命题内容或真值在多大程度上由语境决定、是否所有句子都具有语境敏感性等问题(Cappelen, Lepore 2005: 6)。他们认为,句子在语义层面只表达命题的一部分,只有引入语境才能表达完整命题。因此,要确定一些指示代词的所指对象(如 I, you)以及包含这些指示代词的命题的真值,必须考虑语境。事实上,在形式语义学的

起步阶段,蒙塔古就将语言情境性要素引入具体研究。比如,关于时态逻辑的研究涉及 tomorrow 和 today 等副词在命题中的指示性用法。他将这类指示副词与可以排除语境因素的其它形式的语义研究区分开,开始关注其语境敏感性(Montague 1974)。

传统研究中情境性一直被语用研究关注(龚玲芬 2016: 81)。然而,近年来形式语义学对语言情境的考量日趋迫切,这一方面有来自语境决定论日益强大的影响,另一方面其助推力很大程度上来自形式语义学内部。这一情况初步表明,语言情境性是语言研究的普遍要求,即使拥有语义最简化研究传统的形式语义学也不例外。这至少表现为:(1)传统形式语义学无法充分解释驴子句等语言现象,相关研究的进一步发展形成动态语义学(dynamic semantics),语义研究从静态描写命题与世界之间的关系发展为动态解释命题在情境中的语义变化;(2)动态语义学研究推动逻辑工具的更新与进步。分析性语言

哲学的诞生离不开逻辑工具的改进与发展,动态语义学的形成同样如此。而今,人工智能研究提出可以处理不确定性推理的非单调逻辑,这让语言动态解释过程的形式化处理成为可能。

语义学的发展已经说明,语言情境性不但决定(特定)命题真值的判定,而且引导语义学研究方向的变革。事实上,从语言哲学的角度看,主导语义学整体研究发展的正是语言情境性本身,语义学的很多概念及其用法在后者作用下形成不同解释。下面,以“真”概念来说明。

## 2 语义学概念“真”

“真”作为语义学的核心概念,由塔斯基提出(Tarski 1944)。他通过形式语义研究提出句子真值验证的形式化过程。这一过程可以帮助我们从语言哲学角度把握“真”概念及其验证步骤的实质。

塔斯基认为,形式语句的“真”可通过以下等式理解:

设有语句S,如果X为S的名称,P为S句本身,那么,  
 $T \text{ “X”} = 1 \text{ iff } P$

等式T可译为“X”为真当且仅当P。这一等式引出塔斯基的名句:

① “雪是白的”为真当且仅当雪是白的。

句①表面上是同义反复,其实不然。根据等式T,它表达从形式上界定的语句为真时需要满足的充分必要条件。具体讲,引号中“雪是白的”是对象语言的引述形式,由X代表。在“当且仅当”右边出现作为充分必要条件的“雪是白的”是对象语句的指谓内容,由元语言构成。在句①中,对象语言和元语言恰巧都用汉语写成。如果我们用英语构造元语言,就可以区分两者:

② “雪是白的”=1 iff Snow is white.

以上推导过程对“真”的概念做出规定性解释。解释代表最初形式语义学的“真”界定,然而这一过程是否充分、全面并具有足够说服力?达米特的两点质疑足以说明问题:第一,在不知道句子意义的情况下,如何知道句子是真是假?这就是说,我们无法通过意义界定“真”。达米特指出,如果我们把真当成意义理论的基本概念,这种理论就必须解释关于成真条件的知识怎样与语言的实际使用相联系。如果站在反实在论的立场讨论真,那么就要回答人们是否拥有先验为“真”的知识这一问题。第二,世界(现实)独立于判断,世界的性质独立于对它的认识,我们对于世界的论断(语句/命题S)或真或假,语句的成真条件超越我们认识这些成真条件的能力;这就意味着我们的判断不同于“真”概念本身或绝对真,即使判断真值为“真”,判断本身同样可以为真或假。另外,自然语言不只包含判断;自然语言事实上充满不可判断的语句,仅以判断为内容的“约定T”对“真”的界定其实并不全面(Dummett 1976)。另外,还有一点同样不可忽视,约定T

在界定“真”概念时将命题的形式(名称)与内容混淆,导致这一界定陷入元语言循环。对于句②而言,如果有人看不懂英文,那么Snow is white就无法充当元语言。然而,到底有没有公认的元语言呢?情况似乎是:每种语言都可作为对象语言讨论,而每种元语言都是针对对象语言而言的。可以进一步讨论某个特定元语言,此时该语言就成为对象语言,需要设计一套新的元语言,后者还可以转化为对象语言……于是,便陷入元语言循环。

综上所述,力求排除一切情境干扰的语义学传统对“真”的界定充满问题。直到20世纪80年代,巴威斯(J. Barwise)和佩里(J. Perry)共同创立情境语义学。他们立足语言情境,解释自然语言的语义,推动真理论与意义研究。虽然注入情境要素的语义研究为形式语义学带来新的活力,但是这种研究依然以形式语义学为基础,具体研究中的“情境”概念并不具有普遍意义。从语言哲学语言情境性出发,要从根源上廓清语义学概念“真”,就要基于语言情境区分“真”的不同界定。也就是说,在语言情境作用下,“真”的存在一定具有条件。这种条件要求我们基于不同情境给出“真”的不同界定。

## 3 从语言情境性看“真”的3种界定

### 3.1 形式语言界定

人们出于特定目的设计形式语言(formal language)。在语言和逻辑研究领域,学者们通常为将自然语言中的逻辑规则和数学规则等提取出来研究而设计形式语言。这种形式语言的特点是:(1)高度抽象,通常采用形式化手段,如专用符号和数学公式等,描述语言的抽象结构关系;(2)通常是一套演绎系统,形式语言本身的目的就是使用有限规则推导无限句子,而这种语言得以形成的哲学基础正是通过演绎方法研究自然语言;(3)严格遵守语法规则,语法规则由关于符号(token)和结构的规则组成,其中符号相当于自然语言中的单词、标点和逻辑表达式中的逻辑运算符、数学表达式中的数字和运算符等;规则可以是逻辑规则、数学规则、词法规则和语法规则等。

从语言哲学角度看,形式语言可分为两种类型:一种无法与世界建立联系,类似乔姆斯基(Chomsky 1957: 24)的例子:

③ abaabbaaabb. . .

这种形式语言只是按照某种语法规则构成的符号串,因为无法与世界建立联系,所以没有意义和真值。另一种形式语言可以与世界建立联系,具有意义,这类语言通常由分析命题(analytic proposition)构成,主要包含数学命题(如 $2+2=4$ )和逻辑命题(如A不是 $\sim A$ ),因为具有意义而具有真值,其存在以我们拥有的数学知识和逻辑知识为基础。这类分析命题的真值判定有其自身特点,并且与我们平时使用的自然语言命题有着本质不同:

它们在所有可能世界(possible worlds)中永远为真或为假。例如 $3+2=5$ 是一个符合数学规则(语法正确)的数学等式,而 $3+2=6$ 则不是,前者在所有可能世界中为真,后者在所有可能世界中为假。正是由于这类命题的建立依托先验的数学或逻辑知识,并且作为一套从自然语言中抽象出来的演绎系统,它们可以依据其自身规则衍生出无限表达式。

可能世界概念主要用于模态逻辑研究,是我们从逻辑分析角度判定任一单独存在命题时须要考察的一种变量,其实相当于为考察命题真值而设定的一种语境参数。从语言情境性角度讲,可能世界也就意味着广义语言情境。以全部可能世界为背景,逻辑命题或数学命题等分析命题先验为真或为假,也就是说,它们的真假并不取决于现实世界中任何特定的语言情境,而是取决于我们先验具有的逻辑知识和先验为真的数学知识。

可见,对于形式语言层面的分析命题,“真”的界定要依据我们拥有的逻辑知识和数学知识。从另一角度讲,当我们将全部可能世界(整个语言情境)作为判定依据时,“真”概念即意味着与我们的逻辑知识和数学知识不矛盾。

### 3.2 自然语言界定

在语言研究中,自然语言是构造形式语言的根基和依据。目前,以语言意义研究为契机,“几乎所有语言研究的分支学科都关注自然语言意义的理解和解释”(李洪儒 2013: 72)。其中,形式语言研究通常把自然语言处理视为人工智能领域最难以解决的问题之一,因而自然语言处理充满魅力和挑战。相关研究中,形式语义学重视研究自然语言的真值,具体研究将现代逻辑看成分析自然语言的工具,认为自然语言有多种缺陷。

从语言哲学角度讲,导致自然语言种种“缺陷”的主要原因大概在于,与形式语言不同,自然语言与现实世界紧密联系,主要由描述各种事态(state of affairs)的综合命题构成,因此命题的真值并不是先验的,而是要依据所描述事态判定。例如:

- ④ Arthur is taller than Brenda.
- ⑤ Brenda is taller than Tom.
- ⑥ Doreen is taller than Brenda.
- ⑦ Tom is shorter than X?

对比以上例句与形式语言,可以得出,一方面,由于自然语言和现实世界对应,自然语言语句或命题都有意义和真值,大多数句子描述现实世界(the actual world)中的某个特定事态。比如,上述例句提及的人物 Arthur, Brenda, Doreen, Tom 和描述的事态“人物之间身高的比较情况”都可以在现实世界中找到指称对象,因此都具有意义和真值。从可能世界角度讲,现实世界是全部可能世界中的一种情况,后者由全部可能事态构成,现实世界的事态是全部可能事态的组成部分。这样,从自然语言中

抽取出的命题同样是描述可能事态,要判定其真值就要考察其具体描述是否符合相应可能世界。(王路 2015: 2)因此,不同于形式语言中的逻辑命题或数学命题等表达式,自然语言句子通常都是综合命题。对这类命题而言,“真”概念意味着命题描述的可能事态符合相应可能世界的具体情况。比如,根据例句描述的事态“Arthur 比 Brenda 更高”,如果现实世界同样存在这一事态,那么该句子成真,否则成假。

语言哲学把综合命题描述的可能事态叫做这个命题的真值条件,根据真值条件判断自然语言命题是否符合事实。这就意味着,给出句子的意义相当于在描述能够使语句成真的可能世界的情况。尤为重要的是,由于世界是一个相互联系的整体,所以语句之间同样相互联系,而且存在互推关系(inferential relationships)。比如,如果假设句④至句⑥都成真(符合事实),就可以在这3个句子基础上推出 Tom is shorter than Arthur/Brenda/Doreen/everyone,并且相信它成真。事实上,这一现象正是以广义语言情境为视角,证明作为某一特定可能世界而存在的整个语言情境的作用。

### ⑧ Tom is short.

如果脱离整体语言情境,从狭义语境角度检验单独语句的真值(如句⑧),情况就会变得模糊和繁琐:首先为语句的每个词提供语义值和语义解释规则,然后将这些规则用于解读整个语句,循环性地详述其成真条件……通过设定不同语境,检验推导的成真条件的正确性。这一推导过程可以代表现阶段语义学通常关注的语境层面的研究模式,其“语境”相当于狭义语言情境。

### 3.3 元语言界定

在形式语言和自然语言层面,判定命题真值要依据我们对世界的全部认识,后者构成界定“真”概念的整体语言情境,包括我们拥有的逻辑、数学知识和对现实世界具体经验的观察和体验等。当我们把“真”概念置入语言系统,完全从语言系统或语言本身这一层面界定时,相应解释就来到元语言层面。

从语言系统本身的要求看,某个命题为真意味着它与这一语言系统中的其他命题相融贯,这与真理融贯论的思想一致。当我们在元语言层面说明某一概念时,相当于通过一种翻译或转化方式描述这一概念在系统中的运用。运用这种方式界定“真”概念其实在戴维森对塔斯基思想的转化与发展中已有体现。戴维森依据塔斯基的真理论提出语义论,其基本观点与弗雷格、维特根斯坦和卡尔纳普等一脉相承:认为通过陈述一个语句的成真条件,就能给出这个语句的意义。值得注意,在具体研究中,戴维森同时吸收蒯因的整体主义思想,将它运用于讨论命题真值和意义。他指出,探讨语言怎样成为有意义的这个问题时,应当考虑:(1)每个语句的意义都由组成

这个语句的各个部分决定;(2)一个语句的意义不是完全独立于别的语句,因为各个语句之间都有联系,从而使语言具有意义,成为我们思考问题和交流思想的工具(Davidson 1980: 21)。

可见,一个人懂一种语言,表明这个人了解这种语言中任何一个语句与其他语句之间的联系,也了解组成语言的各个部分怎样决定这个语句的意义。一个人拥有这种知识,就能说明一个语句在什么情况下成真。可以说,在元语言层面,真相当于一种同一性或可理解性,判定命题真值依赖语言系统的融贯性或不同语言系统之间的相通性。

⑨“草是绿的”是真的,当且仅当草是绿的。

从塔斯基的理论来看,句⑨右边语句(元语言)相当于左边语句(对象语言)的名称。戴维森却把塔斯基关于真理的形式语义理论(对象语言为形式语言)应用于建构一个适合于自然语言(对象语言为自然语言)的意义理论。这就相当于用元语言建构对象语言的意义理论,“我们对令人满意的意义理论提出的条件,在本质上就是塔斯基的那种用以检验关于真理的形式语义定义是否适当的惯例T”(同上:23)。就是说,一种语言的意义理论隐约说来就是这种语言的真理定义;提出语句的成真条件也就是给出语句意义的一种方式,其中的关键在于把形式逻辑应用于自然语言,或者说通过形式语言转化为自然语言。

戴维森认为,可以把塔斯基的“真”定义应用于自然语言,因为意义理论的任务并不是改变、改进或改造自然语言,而是描述和理解自然语言。在他看来,弗雷格的巨大功绩就在于他证明“一切”、“某个”、“每个”、“没有一个”以及与此相关的代词在它们的某些用法中如何被精确阐明,即构造出量化逻辑。这表明有可能对一部分有意义的自然语言设想出一种形式语义学,从而实现通过形式语言解释自然语言的目标。近几十年来,乔姆斯基以及其他一些语言哲学家所从事的工作也有助于把自然语言的复杂情况纳入规范化的范畴。这种研究模式实现不同语言系统之间的转换,这一转换在形成真和意义理论的同时界定“真”概念。概言之,在元语言层面,所有概念和表达式存在的具体情境由语言本身构成,“真”概念意味着语言系统内部的融贯性或不同语言系统之间的相通性。

#### 4 结束语

要廓清“真”概念,就要在更加广阔的视域中区分语义研究的不同范式。语言哲学中,具有广泛外延的语言

情境概念包含日常生活的全部内容,涵盖我们整个世界。置身语言情境之中,语言包含多种多样的语句和命题,对它们的真值判定同样有着不同方式和类型(李洪儒 2011: 8)。这就意味着在不同语言环境中,概念“真”有不同解释,至少可以从形式语言、自然语言和元语言出发分别讨论。研究表明,在形式语言层面,“真”意味着与我们的逻辑知识和数学知识不矛盾;在自然语言层面,“真”即表示命题描述的可能事态符合特定可能世界的具体情况;在元语言层面,“真”体现为语言系统内部的融贯性或不同语言系统之间的相通性。

可见,语言情境性不但决定命题真值的判定,还决定“真”概念本身的界定。或许可以说,在语言情境性作用下,任一概念都有多样存在方式,任一学科都有多样研究范式。因此,语言研究才有进步与发展的空间。

#### 参考文献

- 龚玲芬. 论语言的情境性[J]. 外语学刊, 2016(5).
- 李洪儒. 中国语言哲学的发展之路——语言哲学理论建构之一[J]. 外语学刊, 2011(6).
- 李洪儒. 说话人意义的形成机制及其功能——“语言与人”系列研究(1)[J]. 外语学刊, 2013(6).
- 王路. 量词的意义[J]. 外语学刊, 2015(2).
- 王路. 认知表达式与盖提尔论题[J]. 外语学刊, 2016(5).
- Cappelen, H., Lepore, E. *Insensitive Semantics: A Defense of Semantic Minimalism and Speech Act Pluralism* [M]. Malden: Blackwell Publishing, 2005.
- Chomsky, N. *Syntactic Structures* [M]. New York: Mouton & Co., 1957.
- Davidson, D. The Logical Form of Action Sentences [A]. In: Davidson, D. (Ed.), *Essays on Actions and Events* [C].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80.
- Dummett, M. What Is a Theory of Meaning II [A]. In: Evans, G., McDowell, J. (Eds.), *Truth and Meaning* [C].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 Montague, R. *Formal Philosophy: Selected Papers of Richard Montague* [C].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4.
- Tarski, A. The Semantic Conception of Truth and the Foundations of Semantics [J]. *Philosophy and Phenomenological Research*, 1944(3).

定稿日期: 2016-09-21

【责任编辑 谢群】